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2 年第 21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2 年 5 月 10 日

强化责任坚定信心 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我市召开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情况省级监督帮扶
反馈问题整改及自查工作推进会



5月9日，攀枝花市召开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省级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及自查工作推进会议，进一步分析问题、部署工作、推动落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涛同志出席会议

并讲话，市局信息中心相关工作人员、市执法支队（各派驻县区大队、特殊勤务大队、“两城”行政执法大队）和钒钛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负责人及经办人员参加会议。

会议首先通报了省级监督帮扶工作反馈的我市 34 家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攀枝花市钒、钛冶炼行业存在不按国家排放标准折算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或未上传折算值”行业共性问题，指出了生态环境厅高度重视整改推进和成果运用，省执法总队要求各地强力推进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并已召开两次视频会议调度工作推进情况。

会上，市执法支队各大队和钒钛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报了反馈问题整改及全覆盖自查工作推进情况，市局信息中心指出了日常工作中存在的其他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市执法支队特殊勤务大队对下一步整改和自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会议要求，一是各地要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持续强力推进反馈问题整改，5月31日前完成。同时，要及时复核企业整改情况，杜绝敷衍和虚假整改；二是针对“攀枝花市钒、钛冶炼行业存在不按国家排放标准折算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或未上传折算值”行业共性问题，相关企业要严格按照标准和规定折算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数据并上传，要结合实际积极开展产业升级改造，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上述要求各地要督促落实；三是各地要以省级监督帮扶反

馈问题为基础，举一反三，按要求开展辖区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情况全覆盖自查整改，5月31日前完成；四是各地严格按照“应安必安+需安尽安”的原则，督促完成辖区内企业自动监测设备安装、联网、验收备案等工作。

李涛最后强调，全市上下要切实增强历史责任感、现实危机感，要把“严”的要求贯穿整改和自查工作始终，主动改坚决改彻底改，精准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将监测数据真正应用于监督执法，不断优化执法方式，提升执法效能，确保交出经得起上级部门检验的整改答卷。

报：省总队，李莉局长、建荣副局长、李涛副局长、辅军副局长、
晓峰书记、天武总工、黄杰组长、学文副局长。

送：局办公室、法宣科、钒钛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